

公益机构参与流动儿童服务的优势分析和基本样态



卢磊 / 文

民政部培训中心副教授

公益机构参与流动儿童服务的主要原因和优势分析

公益机构参与流动儿童服务的主要原因包括如下几个方面:一是包括流动儿童在内的流动人口服务一直被排斥在社会政策和具体行动之外,存在一定程度的政策歧视和社会不平等,这给了公益机构较大参与空间;二是儿童照顾和保护不同于其他社会议题,其更容易引起公益慈善和企业社会责任领域的关注和支持;三是流动儿童所面临的问题和需求比较多元甚至部分问题具有一定复杂性,非常需要具有一定专业服务能力和组织不断参与和介入;四是公益机构作为第三部门有着其对社会问题和民生议题的天然敏感度,对于突出社会问题的干预和预防,是其存在的核心价值和使命担当的重要体现。当然,流动儿童群体能够被深度看见和得到优质服务也关乎“人民对幸福美好生活的追寻”的基本实现和社会服务高质量发展。

公益机构参与流动儿童服务的优势分析概括为以下几点:一是公益机构十分注重自下而上的服务思维,不只关注社会政策,而且更加切实地注重服务对象的实际问题和需求回应,并将其视为服务开启的起点和根本,比如站在流动儿童角度进行问题研判和需求分析;二是公益机构的资源获取多来自基金会资助、企业支持和社会捐赠,其资源支持具有明显的社会性,相比于政府资金来讲,其资金使用具有相对灵活性特点,这有助于根据服务对象的需求进行资金使用的適切调整;三是更先进的价值主张和理念支撑,助人并非易事,而其背后的价值主张则起到决定性作用,绝大多数公益机构都不简单地把流动儿童等服务对象视为简单的服务接受者,而是坚信助人自助、服务对象与各类环境的

相互影响、服务对象拥有改变的潜能与能力等价值取向并将其深入实践;四是公益机构更注重运用参与式方式方法开展服务,强调服务供给的系统性和专业性,并在此过程中培育服务社区的内生力量,同步增强服务的相对持续性,这也是公益机构服务流动儿童的突出特质和优势;五是注重依托同一资助计划构建同一或相近服务的互助交流网络,这是近几年来不断涌现出来的一种好做法,其能够使得解决某一具体问题的优秀项目或整体方案得以推广和拓展,让更多服务对象受益,同时有助于公益机构共同体的建设和发展。

公益机构参与流动儿童服务的基本样态

经过初步梳理,我们发现参与流动儿童服务是国内公益机构自觉主动应对城镇化过程中所带来的社会问题的一项重要内容。本文以北京八家公益机构的长期实践为基础,从资源、策略和内容等维度来大致呈现公益机构参与流动儿童服务的实践样态。

第一,资源视角:以公益慈善资源支持为主。

由于这八家公益机构大都具有很强的民间性,传承着真正意涵的公益精神,切实关注城镇化过程中的社会问题和可持续发展,同时由于政府还未将包括流动儿童在内的流动人口服务在具体行动中纳入在地公共服务和社区服务之中。

因此,这些公益机构的绝大部分资源支持来自社会责任感较为浓烈且关注人口流动和儿童发展的公益基金会、企业以及社会筹集,比如南都基金会、心和公益基金会、乐高集团等,也有部分机构通过承接政府购买服务或公益创投获得政府资金支持,主要来自民政部门的福彩公益金支持。这种资源来源结构确保了

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显示,2020年我国流动人口已达3.7582亿人,占全国总人口的四分之一以上,流动儿童占全部儿童比例为23.9%,也就是说平均每4名儿童中,就有1名是流动儿童。其中,0-17岁流动儿童7109万人(其中0-14周岁5319万人),大约是2010年的2倍,呈现出数量大、增速快的特点。

再看北京地区数据,2020年北京市流动人口规模841.8万人,占常住人口的38.5%,与2010年相比,增长了19.5%。其中,流动儿童规模69.7万人,占全市儿童人数的24.23%,与2010年相比,增长9.01%。2020年,北京市流动儿童全部为跨省迁移,其中57.02万人居住在城区、6.0万人居住在乡镇、6.68万人居住在乡村。本文所指流动儿童主要是指从事职业层次较低且收入相对较低的流动人口子女。

公益机构社会性的基本属性,同时资源使用除了规范有效外,还具有项目资助支持相对持续性和资金使用灵活性的特点。

第二,策略视角:更加注重基于服务空间的持续性服务。

无论是从时间线上纵向考察,还是从当下现状上横向观察,面向社区或学校的流动式服务和构建儿童友好服务空间及服务网络构成了公益机构参与流动儿童服务的两大行动路径和服务策略。在这两大策略中,当前又以后者为主,即以流动儿童服务空间建设与运维为基础,扎根下来开展系列服务,这是基于服务在地性、持续性和深入性的三重考虑。

比如“活力未来”依托某城乡结合部“活力亲子园”面向0-3周岁幼龄流动儿童开展早期教育和家长支持服务,北京三知困难儿童救助服务中心(新公民计划)依托“微澜图书馆”为打工子弟学校学生和社区流动儿童提供基于阅读的系列服务,常青藤可持续发展研究所依托“在城长生活馆”推展流动儿童服务以及儿童友好社区实践,以及同心互惠社工服务中心依托儿童友好空间开展服务活动。

部分公益机构还依托全国性资助计划,初步构建形成了流动儿童服务网络共同体,推展规模化服务的实践探索。比如北京东隅儿童济困服务中心(新公民计划)在乐高集团支持下持续开展的乐高箱困境儿童关爱计划;“活力未来”深耕探索的“活力亲子园”流动儿童早期亲子教育项目。

第三,内容视角:以多样化的发展性教育议题为主。

以各类教育议题作为公益机构参与流动儿童服务的重要切入点和核心内容,既与流动儿童家庭的核心关切紧密相关,又包含了公益机构对社会问题的深度剖析和儿童

发展议题的深切用情。公益机构参与流动儿童教育服务具有鲜明的多样化特点,我们可以大致将其分为几方面:

一是学前流动儿童(包括婴幼儿)早期教育和家长支持;“活力未来”和“四环游戏小组”是这一教育干预服务的典型组织。这一探索不仅让流动儿童及其家庭直接受益,还注重流动儿童家长作为受益者的直接参与和互助网络建设,而且其填补了我国社会化婴幼儿早期教育服务的空白并提供了参考借鉴。

二是基于打工子弟学校和社区的流动儿童课外阅读服务,以此促进流动儿童的品德培养和人格塑造,北京三知困难儿童救助服务中心(新公民计划)的“微澜图书馆”项目是这类服务的典型代表,北京市协作者社会工作发展中心的童缘计划也有相关的服务内容。

三是流动儿童艺术教育,北京音画梦想社工事务所是该类服务方向的先行者,常青藤可持续发展研究所也开展了相关实践。该机构从流动儿童特点出发研发设计艺术综合课程(包括绘画、手工、泥塑等),通过体验式的艺术教育提升流动儿童的积极心态、情感表达和创造性思维,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流动儿童艺术教育的不足。

四是基于服务空间运维的流动儿童综合性发展性教育服务,包括课业辅导、兴趣培养、各类游戏、阅读成长、户外体验式学习和团体活动等,北京同心互惠社工服务中心“同心儿童友好空间”、协作者社会工作发展中心的“童缘”计划、常青藤可持续发展研究所的“在城长生活馆”都是很有代表性的公益机构及其项目。

除此以外,困难救助和城市融入也是公益机构参与流动儿童服务的内容关切,比如协作者社会工作发展中心面向流动儿童持续开展的助学

计划和助学计划,北京东隅儿童济困服务中心(新公民计划)开展多年的“玩转城市”流动儿童城市融入项目,以及北京同心互惠社工服务中心开展的城市公益游学。

公益机构参与流动儿童服务的再思考

虽然流动儿童及其家庭所面临的问题和需求常被政策忽视或相关政策未能有效落地,但是不少公益机构在回应流动儿童及其家庭服务需求的过程中,不断摸索服务经验和灵活调整服务策略,积累了不少的实践智慧。公益机构已成为北京乃至我国流动儿童服务的关键主体力量,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但是公益机构参与流动儿童服务在服务范围上也都有一定的局限性,同时流动儿童及其家庭服务政策还亟待完善和落地。

因此,一方面我们倡导政府更加深入地正视新时代背景下流动儿童及其家庭服务存在的制度性障碍以及由此带来的连带性问题。我们特别建议借鉴国务院出台的《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意见》等政策制度,研制出台流动儿童服务的专项政策制度,支持城乡社区组织、群团组织、社会组织和志愿力量等积极参与其中。另一方面,希望更多公益慈善资源关注和支持流动儿童及其家庭服务议题,并推动公益机构不断积累服务流动儿童及其家庭的经验智慧,进而助力构建流动儿童服务组织网络建设,让更多流动儿童及其家庭受益。

[本文系北京社会管理职业学院(民政部培训中心)2023年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资助项目“社会组织参与幼龄流动儿童早期教育研究——以‘活力未来’为例”(课题编号JBKYZD2023-2)的阶段性研究成果]